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GB 174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DBS 45/034-2018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柳州螺蛳粉》、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T 23781-2009《黑芝麻糊》、GB 19640-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方便食品食品的检测项目为大肠菌群、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酸价(以脂肪计)（KOH)、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₁。

二、蜂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为GB 14963-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整顿办函〔2011〕1号 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的通知、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蜂产品检测项目为果糖和葡萄糖、菌落总数、氯霉素、果糖和葡萄糖。

## 三．罐头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为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7098-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罐头的检验项目为商业无菌、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柠檬黄(以柠檬黄计)、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亮蓝。

## 四、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为GB 2757-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58-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测项目

酒类的检验项目为酒精度（20℃）、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甲醛、警示语标注(限玻璃瓶装啤酒检测)。

## 五．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为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测项目

## 肉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胭脂红。

六．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1.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为GB 2716-2018《食品国家安全标准植物油》、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测项目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的检验项目为乙基麦芽酚、苯并[a]芘、过氧化值、乙基香兰素、酸价(KOH)、黄曲霉毒素B₁、大肠菌群、霉菌。

七、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GB 14934-2016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餐饮具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

八、食用农产品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整顿办函〔2010〕50号《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的通知》、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抽检项目

1、菠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氟虫腈,阿维菌素,氧乐果,克百威,百菌清，敌敌畏。

2、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肟菌酯,甲胺磷,敌敌畏。